



思泉新材

NEEQ :839556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Suqun New Material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或 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廖晓飞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69-8177 6229
传真	0769-8162 7183
电子邮箱	tony. ren@suqun-group. com
公司网址	http://www. suqun-group.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东莞市企石镇江边村金磊工业园 A 栋 1-2 楼/52350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3,462,916.53	79,311,163.87	55.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136,754.14	47,820,092.76	44.58%
营业收入	127,365,526.51	100,645,437.45	26.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19,944.66	6,249,722.90	89.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03,499.37	5,905,236.91	6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317.21	-7,366,468.76	129.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0%	13.6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2	7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5	1.59	41.51%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10,069,673	10,069,673	32.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3,305,110	3,305,110	10.77%	
	董事、监事、高管	-	-	6,812,340	6,812,340	22.19%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00%	-9,369,673	20,630,327	67.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236,440	37.45%	-2,809,110	8,427,330	27.45%	
	董事、监事、高管	24,284,000	80.95%	-6,964,340	17,319,660	56.42%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700,000	30,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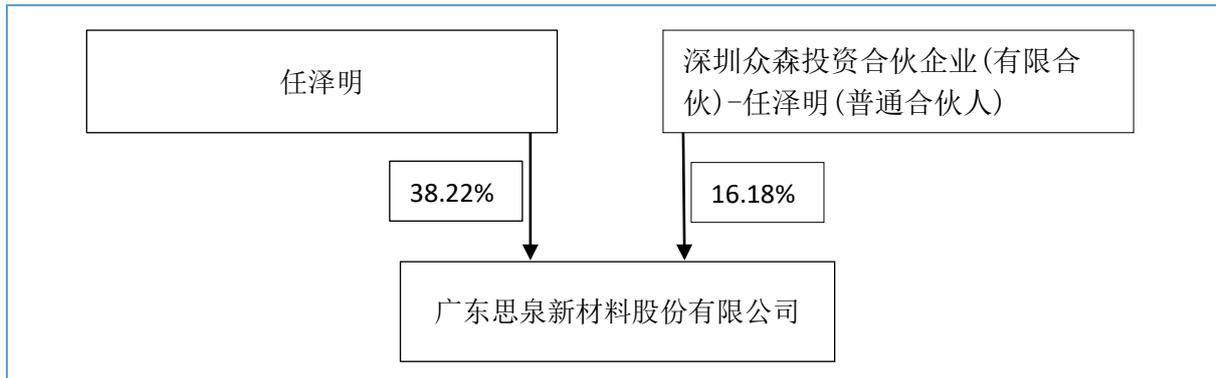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任泽明	11,236,440	496,000	11,732,440	38.22%	8,427,330	3,305,110
2	廖晓飞	5,903,220	298,120	6,201,340	20.20%	4,427,415	1,773,925
3	吴攀	5,603,220	295,000	5,898,220	19.21%	4,202,415	1,695,805

4	深圳众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66,000	-	4,966,000	16.18%	3,310,667	1,655,333
5	李海燕	450,000	-	450,000	1.47%	-	450,000
合计		28,158,880	1,089,120	29,248,000	95.28%	20,367,827	8,880,17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任泽明为众森投资的普通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颁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因该项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本财务报表及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因该项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2,082,546.83元。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因该项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本期计入资产处置收益的金额为-83,942.08元。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不适用

3.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不适用